证券代码：688151 证券简称：华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3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4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5月14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中国（湖北）自贸区宜昌片区生物产业园东临路499号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4日

至2026年5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3	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	√
4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5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	2026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
7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8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会还将听取《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和《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7、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151	华强科技	2026/5/8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5月13日 9:00-17:00。

（二）登记地点：中国（湖北）自贸区宜昌片区生物产业园东临路499号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传真、邮件等方式办理，以抵达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等持股证明；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需自行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电话：0717-6347288

电子邮箱：office@hqtc.com

联系人：宋琰

特此公告。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3	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			
4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5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	2026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7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8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注：本次股东会还将听取《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和《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151 证券简称：华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6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6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71,403,701.24元，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44,696,865.70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本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2,777,540.39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44,500,000股，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6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9,292,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19,292,000.00元；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19,292,000.0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45.10%。

如在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触及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数据及指标如下表：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9,292,000.00	20,291,050.00	2,859,35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777,540.39	22,527,856.96	7,925,121.12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44,696,865.7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2,442,4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4,410,172.8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2,442,4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73.87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165,485,202.6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1,812,423,849.3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9.1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是否在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与股东投资回报等因素，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特别是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同意公司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51 证券简称：华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0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业务往来的通知》《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以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要求，通过查验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并审阅财务公司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在内的定期财务报告，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一）财务公司基本信息

财务公司是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持有其颁发的《金融许可证》，证件号为：L0019H211000001；持有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710933657l。注册及营业地：北京市海淀区车道沟10号院3号科研办公楼5层。法定代表人：王银，注册资本303,300万元人民币。

目前财务公司的许可经营范围包括：（1）吸收成员单位存款；；（2）办理成员单位贷款；（3）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4）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5）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6）从事同业拆借；（7）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8）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和消费信贷；（9）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上述业务范围为公司金融许可证所载业务范围）。

（二）财务公司股东名称、出资金额和出资比例

币种：人民币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69,456	22.90
2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8,546	22.60
3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辰致汽车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0,249	13.27
4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1,616	3.83
5	成都光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7,249	2.39
6	重庆红宇精密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7,249	2.39
7	四川建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4,367	1.44
8	成都晋林工业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2,912	0.96
9	成都陵川特种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4,367	1.44
10	四川华庆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4,367	1.44
11	湖北华中长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639	1.2
12	湖南江滨机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56	0.48
13	重庆长安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160	3.35
14	重庆大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7,249	2.39
15	重庆望江工业有限公司	7,249	2.39
16	西南兵器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7,249	2.39
17	重庆嘉陵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7,249	2.39
18	洛阳北方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5,823	1.92
19	武汉滨湖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4,367	1.44
20	西安昆仑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367	1.44
21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摩托车检测技术研究所	4,367	1.44
22	重庆建设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912	0.96
23	黑龙江北方工具有限公司	2,912	0.96
24	湖南云箭集团有限公司	2,912	0.96
25	重庆长江电工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912	0.96
26	重庆长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457	0.81
27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29	0.57
28	湖南华南光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29	0.57
29	上海电控研究所有限公司	1,456	0.48
30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第五九研究所有限公司	728	0.24
	合计	303,300	100

备注：根据国有经济布局优化、结构调整的总体要求，经国务院批准和国资委批复：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分立重组，将其所属汽车板块业务分立为一家国有独资中央企业（新央企名称为“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已于2025年7月完成设立）。财务公司划归重组分立后的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所持财务公司股权由中国长安汽车承继。目前，正在按照监管要求办理股权变更相关事项的行政审批工作等。

二、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一）内部控制环境

1.财务公司的组织架构

财务公司已按照《公司法》《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和《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的公司治理制度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并根据相关议事规则履行职责。同时，兵器装备财务公司按照决策系统、执行系统、监督反馈系统互相制衡的原则设置了公司组织结构。

组织机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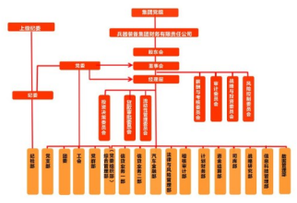

2.股东会主要职责

财务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行使下列职权：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有关公司董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的方案；对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对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股权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修改公司章程；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主要职责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负责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年度经营计划和重大投资方案，并监督执行情况；制定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落实国家发展战略重大举措的方案（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制定公司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经营计划；制订公司年度投资计划、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全面预算方案（含工资总额预算方案）；制定公司年度决算方案（含年度工资总额清算结果）；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拟订重要改革方案、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终止和清算、解散的方案；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监督各项规章制度的执行，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拟订本章程修改方案；审议批准股东以其持有的股份设定质押事项；根据有关规定和程序，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按照有关规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业绩考核和薪酬等事项，监督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决定公司员工（领导班子除外）的履职待遇、业务支出以及公司的重大收入分配制度；批准风险管理报告，决定公司风险管理体系和内部控制体系；批准年度审计计划及年度审计报告；批准一定金额以上的融资方案、资产处置方案、对外捐赠或者赞助以及关联交易等事项；定期评估并完善公司治理；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建立公司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审议超过年度费用预算总额的费用支出；制订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听取总经理工作报告，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决定民主管理、职工分流安置等涉及职工权益方面的重大事项；决定公司安全环保、维护稳定、社会责任方面的重大事项；决定公司一定金额以上重大诉讼、仲裁等法律事务处理方案；制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决定董事会工作制度、专业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董事会授权决策方案；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董事会应当至少每年对主要股东资质情况、履行承诺事项情况、落实公司章程或协议条款情况以及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情况等进行评估，并及时将评估报告报送监管机构或监管部门；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规定或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4.专业委员会职责

（1）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的专业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年度经营计划、中期或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等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权限：研究公司发展战略和中长期发展规划，并提出建议；对规定须经董事会决策的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全面预算方案、年度投资计划和重大投资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规定须经董事会决策的主业调整、投资项目负面清单、重大投融资、资产重组、资产处置、产权转让、资本运作、改革改制等方面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评估检查；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2）风险控制委员会

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工作机构，是公司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风险控制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决策部署；建立风险文化；指导公司风险管理体系、内部控制体系、法治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对公司风险管理策略、风险偏好和风险限额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重大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审阅风险资产五级分类情况；承担关联交易管理、审查和风险控制等职责；监督高级管理层开展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审阅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等各类风险管理报告；对公司全面风险和各类重要风险的信息披露提出建议；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和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3）审计委员会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的专业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检查企业贯彻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情况，监督评价企业风险管理体系、内部控制体系、合规管理体系，指导法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工作体系建设，并对相关制度体系的有效性进行评估；检查董事会决议执行，董事会授权行使情况，按照规定组织开展投资项目后评价工作，并向董事会提出意见；督导内部审计制度的制定及实施，审核年度审计计划和重点审计任务，并在董事会批准后督促落实，研究重大审计结论和整改工作；监督评价内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成效，向董事会提出调整审计部门负责人、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的建议，与外部审计机构保持良好沟通；对内外部审计、国资监管、专项督察检查等发现问题的整改进行监督，推动成果运用；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当其行为损害公司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国资监管和金融监管制度、公司章程，股东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责任追究或者解聘的建议；依照公司法有关规定，对执行职务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国资监管和金融监管制度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给企业造成损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诉讼的建议；及时向董事会报告企业重大问题、重大风险、重大异常情况，必要时向集团公司报告；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4）薪酬和考核委员会

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的专业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公司高管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薪酬和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研究公司重大收入分配制度和方案，包括工资总额预算，并提出建议；组织拟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业绩考核办法和薪酬管理办法；组织开展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业绩考核，向董事会提出考核结果建议和薪酬兑现建议方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5.公司经营管理层职责

（1）高级管理层

高级管理层主要职责：负责执行股东会和董事会决策；负责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制度及流程；负责建立识别、计量、监测并控制风险的程序和措施；负责建立和完善内部组织机构，保证内部控制的各项职责得到有效履行等。

（2）贷款审批委员会

贷款审批委员会主要职责：对公司信贷业务的有关工作制度和工作程序进行审批决策；对信贷业务部门审报的信贷业务及相关其他业务进行审批决策。

（3）投资决策委员会

投资决策委员会主要职责：对公司投资业务的有关工作制度和工作程序进行审批决策；对投资业务部门审报的投资业务及相关其他业务进行审批决策。

（4）流动性管理委员会

流动性管理委员会主要职责：统筹协调公司流动性资产管理，提升富余流动性的管理效益。主要负责确定公司流动性资产管理策略，根据资金市场情况和公司流动性状况，讨论决定公司下一阶段流动性资产管理策略。

（5）主要业务及管理部门

财务公司下设综合管理部（党委组织部）、信贷业务一部、信贷业务二部、汽车金融部、法律与风险管理部、稽核审计部、计划财务部、资金结算部、司库部、党群部、纪检部、战略研究部、信息科技管理部、数据管理部共14个部门。

（二）内部控制活动

为有效控制各项业务风险，兵器装备财务公司在各主要业务环节建立了全流程的风险控制措施，制定了《内部控制手册》等相应的风险控制制度。主要的控制活动有：

1.内部稽核控制

财务公司实行内部审计监督制度，设立对董事会负责的内部审计部门——稽核审计部，建立了《内部稽核工作管理办法》等较为完整的内部稽核审计管理办法和操作规范，强化对兵器装备财务公司的各项经营和管理活动进行内部审计和监督。稽核审计部对兵器装备财务公司的内部控制执行情况、业务和财务活动的合法合规性、安全性、准确性、效益性进行监督检查，发现内部控制薄弱环节、管理不完善之处和由此导致的各种风险，向公司提出有价值的改进意见和建议。

2.结算业务控制

财务公司根据人民银行、银监会等监管部门的规定，制定了《人民币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结算业务管理办法》《人民币存款业务管理办法》等业务管理办法和操作流程，做到在全流程中规定操作规范和控制标准，有效控制了结算及资金业务风险。监管范围内，针对客户资金结算及存款业务，严格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保障客户资金的安全，维护客户合法权益。严格落实资金集中管理工作，并以强大的信息系统为支撑，严格保障结算的安全、快捷、通畅，以及较高的数据安全性。

3.信贷业务控制

财务公司建立了“审贷分离、分级审批”的信贷管理机制，全业务流程的内部控制措施，以及相关责任的认定追究制度，制定了如《统一授信管理办法》《人民币贷款管理办法》等各类完善的信贷业务管理办法及相应的操作流程。按照“贷前调查、贷中审查和贷后检查”的业务流程划分相关责任权限，业务部门调查人员负责贷前调查，并对调查完整性和准确性等负责；风险管理部门审查人员负责风险的审查，承担失察的责任；贷款审批委员会负责贷款项目的审批，承担审批失误的责任；贷款发放人员、贷后管理人员及不良资产清收人员分别负责贷款发放、贷后检查、风险处置和资产清收等，并承担相应责任。

4.信息系统控制

财务公司高度重视信息化工作，搭建了高效安全的信息系统以支撑业务发展和进行内部控制，并持续迭代升级信息以提升管理能力水平，并采取建设异地灾备中心和独立机房等手段保障金融信息的安全性。

（三）内部控制评价

财务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管理运作规范，建立了分工合理、责任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组织结构，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可行性、充分性和有效性提供必要的前提条件。同时，通过设立董事会下属的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等专门机构为公司的稳健发展提供了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基础。此外，兵器装备财务公司十分重视内部控制制度及企业业务流程风险管理制度的建设，并通过前、中、后台有效审核分离的原则确保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落实，管理上坚持审慎经营、合规运作，风险控制在合理水平。

二、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财务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亿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25.70	631.79
负债总额	635.52	539.02
净资产	90.18	92.77
资产负债率	87.57%	85.32%
	2024年度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8.72	11.80
净利润	3.35	1.41

（二）财务公司管理情况

财务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等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以及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根据兵器装备财务公司内部对风险管理的评价，未发现相关资金、信贷、投资、稽核、信息管理等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

（三）财务公司监管指标

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兵器装备财务公司的主要监管指标均符合规定要求。具体如下：

	财务公司对应指标	监管要求
资本充足率	23.32%	资本充足率不低于银保监会的最低监管要求
流动性比例	47.07%	流动性比例不得低于25%
贷款余额/存款余额与实收资本之和	65.16%	贷款余额不得高于存款余额与实收资本之和的80%
集团外负债总额/资本净额	0%	集团外负债总额不得超过资本净额
票据承兑余额/资产总额	11.49%	票据承兑余额不得超过资产总额的15%
票据承兑余额/存放同业余额	51.02%	票据承兑余额不得高于存放同业余额的3倍
票据承兑和转贴现总额/资本净额	92.27%	票据承兑和转贴现总额不得高于资本净额
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存款总额	0.64%	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不得超过存款总额的10%
投资总额/资本净额	10.18%	投资总额不得高于资本净额的70%
固定资产净额/资本净额	0.78%	固定资产净额不得高于资本净额的20%

四、公司在财务公司存贷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为98,032.18万元，贷款余额为0万元，均未超出《金融服务协议》规定的限额。同时，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未发生财务公司因现金头寸不足而延迟付款的情况。

五、持续风险评估措施

公司通过查验财务公司的营业执照、金融许可证等相关证件资料，以验证财务公司具有合法合规的经营资格，对其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评估，并出具风险评估报告，与公司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同步披露。

六、风险评估意见

财务公司严格按《企业集团财务管理办法》规定经营，经营业绩良好，经过分析与判断，本公司做出如下评估结论（截至2025年12月31日）：

1.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本公司未发现财务公司各项监管指标不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要求；

3.本公司未发现财务公司发生挤提存款、到期债务不能支付、大额贷款逾期或担保垫款、电脑系统严重故障、被抢劫或诈骗、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涉及严重违纪、刑事案件等重大事项；

4.本公司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可能影响正常经营的重大机构变动、股权交易或者经营风险等事项；

5.本公司未发现财务公司股东中存在对财务公司逾期未偿负债的情形；

6.本公司未发现财务公司发生过因违法违规受到银行业监管机构等部门给予责令整顿等监管措施和行政处罚的情况；

7.本公司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其他可能对本公司存放资金带来安全隐患的事项。

公司认为，根据对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了解，未发现财务公司与财务报表相关的资金、信贷、投资、审计、信息管理等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财务公司运营正常，资金充裕，内控健全，资产质量良好，资本充足率较高，按备充足，与其开展存贷款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可控。

七、其他说明

无

特此公告。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51 证券简称：华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8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等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2025年末可能出现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存货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拟对2025年度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2025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影响当期损益金额合计-554.1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类别	资产名称	本期发生额	占2025年经审计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08,360.65	-0.7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673,027.39	-6.2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48,088.52	-0.58
	小计	-3,229,476.56	-7.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	存货跌价损失	-2,312,140.81	-5.41
	小计	-2,312,140.81	-5.41
合计（损失以“-”填列）		-5,541,617.37	-12.95

二、计提及转回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计提及转回情况

根据会计准则，公司目前采用账龄组合法和单项认定法对应收款项进行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认定计提方法为：综合研判特定客户的货款回收风险，当客户货款回收风险与账龄不匹配时，基于谨慎性原则逐单位确定坏账计提比例。除单项认定法外，其余客户均采用账龄组合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计提方法为：按应收款项账龄计提坏账准备，账龄一年以内的按应收余额的5%计提，账龄一至两年的按应收余额的10%计提，账龄两至三年的按应收余额的30%计提，账龄三至四年的按应收余额的50%计提，账龄四至五年的按应收余额的80%计提，账龄五年以上的按应收余额的100%计提。

（二）存货减值计提及转回情况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三、计提（转回）减值准备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减值准备计提及转回事项是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定要求，经过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

公司本次计提、转回各项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当期利润总额554.16万元。本次计提、转回各项减值准备将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转回各项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结合公司资产及实际经营情况进行，依据充分，计提、转回各项减值准备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关于2025年度计提（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转回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判断。本次计提、转回各项减值准备后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关于2025年度计提（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特此公告。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51 证券简称：华强科技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